

证券代码：603098

证券简称：森特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67

**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召开**  
**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**一、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**

1.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：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

2.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：2021 年 6 月 25 日

3. 股权登记日

股份类别	股票代码	股票简称	股权登记日
A 股	603098	森特股份	2021/6/18

**二、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**

1. 提案人：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. 提案程序说明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“公司”）已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公告了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通知。持有 24.28% 股的股东隆基绿能科

技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6 月 9 日向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-公司董事会书面提交临时提案《关于修改<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并提议将此议案增补至本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超过 3%以上的股东有权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增加临时提案。董事会认为提案人资格、提案内容及提案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董事会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有关规定，现予以公告。

### 3.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隆基股份”）持有公司 130,805,407 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4.28%。隆基股份本次提议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的《关于修改<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是非累积投票，属于特别决议，应由出席会议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本次章程拟修改的具体条款请见同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森特股份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》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### 四、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。

#### (一)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和地点

召开日期时间：2021 年 6 月 25 日 10 点 00 分  
召开地点：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永昌东四路 10 号

#### (二) 网络投票的系统、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。

网络投票系统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
网络投票起止时间：自 2021 年 6 月 25 日  
至 2021 年 6 月 25 日

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，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

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，即 9:15-9:25, 9:30-11:30, 13:00-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:15-15:00。

### (三) 股权登记日

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。

### (四)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

序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A 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2	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3	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	√
4	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	√
5	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	√
6	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	√
7	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	√
8	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	√
9	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	√
10	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	√
11	关于修改<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	√

#### 1、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

议案：1-10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相关公告已于 2021 年 04 月 30 日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。

#### 2、特别决议议案：11

#### 3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：3、4、6、7、8

#### 4、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：10

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：刘爱森、北京士兴盛亚投资有限公司

#### 5、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：无

特此公告。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1年6月11日

● 报备文件

(一)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

附件 1：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：

委托人持普通股数：

委托人持优先股数：

委托人股东帐户号：

序号	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	同意	反对	弃权
1	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		
2	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		
3	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			
4	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			
5	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			
6	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			

7	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			
8	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			
9	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			
10	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			
11	关于修改<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			

委托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受托人签名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：

委托日期： 年 月 日

备注：

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“同意”、“反对”或“弃权”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“√”，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，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。